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38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金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89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计划。若上述人员后续有减持股份计划,上述人员及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期限内可能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如遇后续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股份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二)根据《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10/28,由董事会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124.89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40.04万股-80.07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2%-0.45%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8941584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在综合考虑目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股份的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股份的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2、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3、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24.89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80.07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5%。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24.89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40.04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24.89元/股(含),该回购股份上限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股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8,485,336	100	178,485,336	100	178,485,336	100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	0	0	400,353	0.22	800,704	0.45
股份总数	178,485,336	100	178,485,336	100	178,485,336	100

注:1、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2、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593,957.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09,763.15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测算,占上述财务数据的比重分别为1.68%、1.96%。公司认为该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未来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影响较小,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为13.57%,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回购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更紧密、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不存在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增减持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后续有增持或减持股份计划,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回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计划。若上述人员后续有减持股份计划,上述人员及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将相关股份转让完毕,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的已回购股份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如果后续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在公司回购股份金额达到下限时,决定是否终止本次回购;

3、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终止回购、继续实施回购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5、根据实际回购股份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6、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期限内可能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如遇后续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股份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已按露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10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二)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8941584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0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10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志强	46,831,957	26.24
2	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00,932	12.49
3	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00,932	12.49
4	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70,838	11.25
5	瞿鑫辉	5,885,649	3.30
6	瞿理勇	1,703,498	0.95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41,635	0.75
8	瞿龙辉	1,062,105	0.60
9	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7,491	0.59
10	陈清锋	801,562	0.45

前十大股东持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10月28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39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在未来适宜时机将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89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0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

2、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

3、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具体贷款事项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至12月0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nanfangmedica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09:00-10: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何凌峰

董事会秘书:许林晔

独立董事:许敏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至12月0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nanfangmedica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投资管理部

电话:0519-86361837

邮箱:info@nanfangmedica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6,841,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4%。公司控股股东李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李永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4,560,4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7%。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后,李平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7,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2.61%,占公司总股本的12.80%,李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李永中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6,639,338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4.61%,占公司总股本的16.14%。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李平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平	是	8,000,000	否	否	2026.11.3	办理完股票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北京华泽科技有限公司	9.21%	2.77%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8,000,000	-	-	-	-	-	9.21%	2.77%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平	86,841,048	30.04%	29,000,000	37,000,000	42.61%	12.80%	0	37,000,000	0	0
李永平	9,639,338	3.33%	9,639,338	9,639,338	100%	3.33%	0	9,639,338	0	0
李永中	8,080,029	2.8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04,560,415	36.17%	38,639,338	46,639,338	44.61%	16.14%	0	46,639,338	0	0

注: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占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2.87%,上述股权质押融资余额为1,300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部分)的质押股份数量为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7%,占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7.65%,上述股权质押融资余额为3,600万元。

控股股东李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质押人将以自身股票红利、股份减持、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自筹资金,采取部分提前还款等措施积极应对。

2.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控股股东质押不会对股东向上市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产生影响,不影响股东与上市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会产生影响;

(3)控股股东不存在必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5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下午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10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3),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及公司邮箱hhny575@163.com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2026年11月4日下午15:00-16:00,公司董事长周涛先生,董事、总经理束金根先生,独立董事卓敏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杰杰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万红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针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其他重大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前三季度火电利润大幅下滑,请问公司对于2026年度、2027年度的分红政策有没有规划?是否会维持以往的分红比例?新能源项目投资,会不会大量挤占分红资金?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于2025年3月制定并披露了《2025-2027年度现金分红回报规划》,规划明确:在满足《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2025-2027年度,公司每年度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当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5%,且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不低于0.19元(含税)。公司将严格执行既定的分红规划政策,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2:尽管净利润大幅下滑,但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仍达39.76亿元,展现出较强的主业造血能力。然而公司累计融资189.91亿元,累计分红仅24.61亿元,分红融资比仅为0.13。在充沛的经营现金流支撑下,公司未来是否有提升分红比例、增强股东回报的实质性计划?公司现有分红承诺到期后,未来分红的持续性如何考虑的?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工作,先后制定披露了《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2025-2027年度现金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既定的分红规划政策,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到期后,公司将根据有关法规政策以及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等情况,制定新一轮《未来三年(2027-2029年)股东回报规划》。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3:公司如何保证年度分红落实到位?公司手握大量现金,是否有其他资本运作计划或收购安徽本土大股东煤炭资产的考虑?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严格执行既定的分红规划政策,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目前暂无收购控股股东煤炭资产等其他资本运作计划。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4:公司2026年业绩下滑,三年分红规划还有两年,怎么保证今年和明年的分红兑现?公司如何提升业绩,让长期价值投资者能够放心长线持股?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严格执行既定的分红规划政策,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5:在当前业绩大幅下滑、股价处于相对低位的情况下,公司在市值管理和投资者沟通方面有何进一步的安排?未来是否会通过更透明的信息披露来消除市场对业绩下滑的担忧,提振中小股东的投资信心?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2026年以来,公司认真落实上述制度有关要求,高度重视中小股东关切,先后召开多次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同时,持续加强与券商分析师和基金、保险等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宣传推介公司投资价值,定期披露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情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知情权,提振中小股东的投资信心。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6:公司近期公告独立董事谢敬东先生因任期届满辞职。在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之际,公司如何确保新任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平稳推进,以保障公司治理结构的连续性和合规性?在防范治理风险、维护中小股东权益方面,公司有何具体机制?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依规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防范治理风险方面,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等法人治理制度;在维护中小股东权益方面,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制定披露了《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2025-2027年度现金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既定的分红规划政策,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7:三季报显示公司资产负债率达53.60%,且财务费用同比激增73.48%至2.97亿元。在大量新建电厂和煤矿项目需要持续资金投入的背景下,公司如何平衡“重资产扩张”与“财务安全性”?在利率环境波动的当下,公司有何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的具体规划?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合理水平,债务期限结构与项目建设周期相匹配。相关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改善现金流,为财务安全性提供坚实支撑。后续公司将通过信贷融资、注册发行公司债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8:三季报显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新建项目按计划投入。请问在筹资活动高度依赖借款(取得借款62.16亿元)的情况下,公司目前的自有现金流能否完全覆盖未来的资本开支?是否存在潜在的流动性压力或再融资受阻的风险?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新建项目按计划投入,配套项目贷款授信充足。目前公司账面资金充裕、经营性现金流稳定,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合理水平,具备充分的流动性保障。未来公司将依托新投产项目增厚现金流,有序管控负债水平。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9:公司前三季度综合毛利率仅为8.19%,净利率降至2.81%,盈利能力显著承压。在电力业务利润大幅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在煤炭开采、运输及发电等环节的成本管控表现如何?未来在降本增效、提升主业毛利率方面,有哪些实质性的经营举措?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立足安徽电力现货市场行情,结合电量合同及执行曲线动态优化报价策略,积极提升机组负荷率、压降供电煤耗;同时,抓实燃料全流程管控,精细化开展库存运维,着力降低燃料热值损耗。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10:公司今年其他投资项目是否有新进展?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在建的主要投资项目有洛河电厂四期、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以及丁集二期光伏项目、潘集一二期光伏项目。其中,洛河电厂四期预计2026年底投产,芜湖天然气调峰电厂预计明年年底前具备投产条件;丁集二期光伏项目、潘集一二期光伏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丁集二期光伏项目今年7月已并网7.2MW,潘集一期光伏项目今年8月已并网100MW。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11:请问公司2027年的业绩增长点在哪些方面?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所属的洛河电厂四期预计2026年底投产,该机组为2×100万千瓦的低能耗、高效能大机组,预计2027年将为公司提供一定的业绩支撑。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投资者电话、上证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7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请说明具体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北海市茶亭路31号富钰大厦19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5,218,9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42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聘请的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长程芳才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董秋红女士、张志红先生、陈辉先生列席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勇先生列席会议;公司总裁程芳才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尹志波先生、副总裁黄万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249,831	54.9311	77,453,287	44.2037	1,515,801	0.865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819,931	54.6858	79,273,188	45.2423	125,800	0.0719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7年-202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988,431	54.7820	74,055,687	42.2646	5,174,901	2.9534

4、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721,631	54.6297	77,971,487	44.4994	1,525,801	0.870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